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19

仅供内部审核

九、政府采购情况.....19
十、绩效管理情况.....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25
十二、其他说明.....25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5
（二）其他.....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7**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运城市委、永济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组织实施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政策。组织实施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二、机构设置情况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为正科级建制，内设三股一室，分别为：办公室、基金监管股、待遇保障股、医药价格管理股。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8	66.2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39.64	639.6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40	35.4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1.33**	**本年支出合计**	**741.33**	**741.3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41.33**	**支出总计**	**741.33**	**741.3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41.33	74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8	66.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28	66.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4	9.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65	56.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64	639.6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1	0.0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1	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13	医疗救助	157.90	157.9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57.90	157.9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8.29	458.29					
2101501	行政运行	90.43	90.43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31.00					
2101550	事业运行	330.80	330.8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6	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0	3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0	3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0	35.4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3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1.33	546.37	19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8	66.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28	66.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4	9.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65	56.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64	444.68	194.9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1	0.0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1	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13	医疗救助	157.90		157.9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57.90		157.9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8.29	421.23	37.06
2101501	行政运行	90.43	90.43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31.00
2101550	事业运行	330.80	330.8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6		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0	3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0	3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0	35.40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4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8	66.2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39.64	639.6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40	35.4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1.33	本年支出合计	741.33	741.3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41.33	**支出总计**	741.33	741.3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1.33	546.37	19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8	66.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28	66.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4	9.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65	56.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64	444.68	194.9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1	0.0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1	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13	医疗救助	157.90		157.9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57.90		157.9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8.29	421.23	37.06
2101501	行政运行	90.43	90.43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31.00
2101550	事业运行	330.80	330.8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6		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0	3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0	3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0	35.40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6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6.37	500.01	46.36
工资福利支出		490.26	490.2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15	29.1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85.83	185.8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69	16.69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0.22	20.2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5	4.25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5.49	15.4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0.28	100.2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64	7.6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9.01	49.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10	3.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91	19.9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15	0.1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4	3.1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77	4.7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0.63	30.63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6		45.8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9.46		19.46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3.06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水费	办公经费	0.45		0.45
电费	办公经费	1.60		1.6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2.87		2.87
差旅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50		0.5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5.50		5.5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0.48		0.48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3.06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4.68		4.6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5	9.7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9.64	9.64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0	0.1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资本性支出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0.50		0.50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8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仅供内部审核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0	0.20		

预算公开表11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46.36	46.36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46.36	46.3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1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194.96	194.96				
2026年将资助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补助资金、补充医疗保险资金并入同级医疗救助资金	142.90	142.90				
2026年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专项资金	5.00	5.00				
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0.00	10.00				
2026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00	5.00				
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	31.00	31.00				
2026年遗属生活补助	1.06	1.06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13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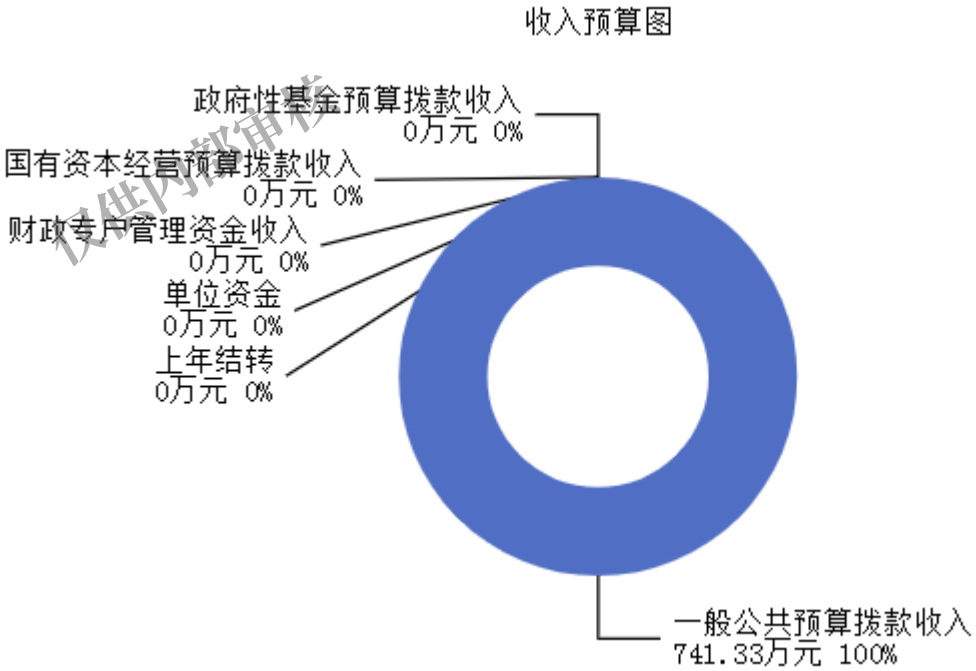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预算收入总计741.3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41.3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2482.81万元，下降77.01%，主要原因是我局项目“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县级财政配套资金”其所属科目为“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以往年度由我局编制预算，自本年起，按照规范使用资金科目的工作要求，该项目由财政社保编制预算，不再列入我单位部门预算；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741.3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741.3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2482.81万元，下降77.01%，主要原因是我局项目“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县级财政配套资金”其所属科目为“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以往年度由我局编制预算，自本年起，按照规范使用资金科目的工作要求，该项目由财政社保编制预算，不再列入我单位部门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预算收入741.3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41.33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支出预算741.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6.37万元，占73.70%；项目支出194.96万元，占26.3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41.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41.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741.3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39.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5.4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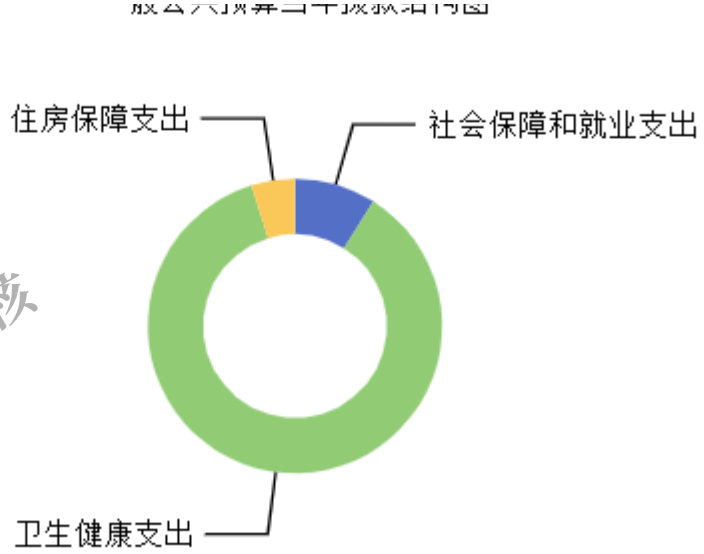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741.33万元，比上年减少2482.81万元，下降77.0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741.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28万元，占8.94%；卫生健康支出639.64万元，占86.28%；住房保障支出35.40万元，占4.78%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永济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546.3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00.0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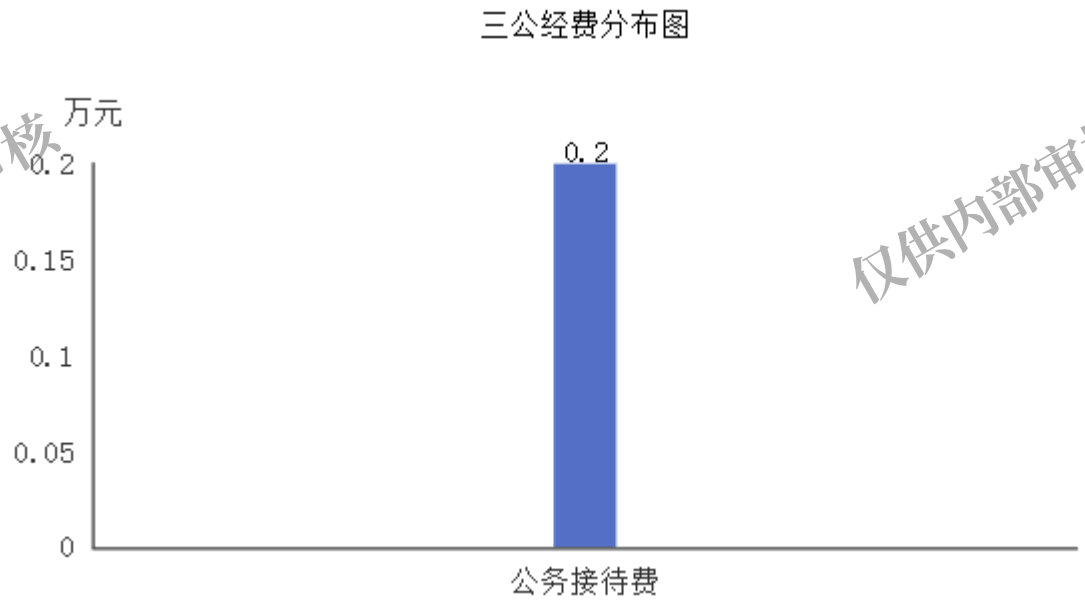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46.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工会经费、水费、劳务费

仅供内部审核

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永济市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2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6.36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07万元，下降2.26%，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永济市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741.33万元（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永济市医疗保障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6个，共计金额194.9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0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193.9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6个，涉及项目金额194.96万元，占部门（单位）项

仅供内部审核

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0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193.9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内设机构部门数	4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编制的人员编制数	21人	实有在职人员人数		4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46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运城市委、永济市医保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医疗保障领域精准高效地实现党中央的基本统一思想，组织实施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政策，组织实施全市医疗机构价认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费用评价体系和费用监测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并实施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医疗救助制度，组织实施生育保险，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医疗保障改革，不断优化医保基金结算方式，控制医保基金合理支出，实现可持续，稳健运行，促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坚持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部门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解除参保人员的医疗后顾之忧，重大医论生态为中心，深入贯彻落实党政部和运城市医保决策部署，围绕“扩大范围、保证待遇、强化监管、提质增效”的总体要求，全面推进“一个人一档”数据库应用，探索参保缴费创新模式，精准实施参保登记，全面落实参保政策，参保范围稳步扩大，参保质量不断提高，医保基金运行系统全风险，基金管理规范有序，待遇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医疗救助制度不断完善，医保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坚持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金额（万元）	按资金方式划分		资金金额（万元）
	合　计	741.33	合　计		741.3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41.33	其中：基本支出		546.3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项目支出		194.9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			
	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精准实施参保缴费政策	全面落实参保缴费政策，精准实施参保缴费政策，探索参保缴费创新模式，精准实施参保登记，全面落实参保缴费，全力完成参保缴费任务。			
	完善医保待遇政策	根据完善职工基本医保制度和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制度，调整城乡居民门诊慢病支付限额重症病种范围等政策，持续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医疗保障。完善生育保险制度，方便参保职工就医结算方式个人“先自付”，支持异地就医结算，保障参保人员医疗保障水平。			
	加强医保基金管理	按照有关支付政策，优化支付方式政策，落实“重大工作机制”，做好医保数据监测和医保反欺诈工作，规范医疗保险费的基础管理，全面推行医保电子凭证，实现异地就医结算全覆盖，提高医保经办服务水平，加强对定点医药机构的监督检查，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合理控制医疗费用增长，维护基金安全。			
	全面开展医药价格治理	积极推动医保经办下沉，构建精准高效的医保协同治理体系，推动精准医保服务“基础”工作，全面落实省平台药品挂网价格（医保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挂网费用），督促相关部门价格项目。			
	加强医保基金监督管理	强化医保基金监督，推动完善基金领域，对定点医药机构分级分类开展全面检查，组织定点医药机构开展自查自纠，按时一定多层，一定多次，每一定年组织实现，促进规范医保基金使用和管理，优化医保支付结算管理，简化异地就医结算流程，全面推动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开展优化医保服务措施	提升完善便捷服务，强化医药机构协议管理，推动加强医保定点机构内部管理主体责，加强异地就医备案管理和登记管理，全面落实省考对2024年度供应链“简化办成一件事”基本事项清单，持续推动供应数智化改革，推动扩大参保人员门诊慢病申请备案范围，全面深化应用制度支付，一网支付，移动支付，零现金行。			
	优化医疗服务基础设施	持续推动医疗机构认证及续期信息数据完善工作，配合提高“可得支付”应用场景，强化药品耗材追溯码数据比质量，分析应用情，推动新型药品耗材数据全面改造，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发展，统一市医保局“五统一创两强两优”工作总体，完善、指挥，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优化医疗保障制度创新，扎实推动我市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基础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享受人员	≤380万	
			供应面积	618平方米	
			开展医保业务政策培训宣传次数	≥15次	
			保障参加工作人员人数	≥47人	
			预计用电量	≤2.5万千瓦时	
			工作人员服务时间	≥240天	
			服务参保保险人数	≥34万人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15种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素质水平达标率	100%	
			购买办公用品质量合格率	100%	
			水费、电费足额缴纳率	100%	
			保障参加参保险公医疗待遇报销率	100%	
			项目执行率	≥98%	
			2026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服务完成率	≥98%	
			工作人员工作纪律率	≤1%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周期	月	
			供暖时长	4个月	
			服务响应及时性	100%	
			各类报表文出及时率	100%	
			水、电费用缴纳周期	月	
		成本指标	单位项目经费	194.96万元	
			单位公用经费	46.36万元	
			单位人员经费	800.01万元	
			全年供暖费用	741.33万元	
			全年用电成本控制	≤0.625元/千瓦时	
			全年用水成本控制	≤5.5元/吨	
			全年办公用品成本控制	≤22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享受保障精度	保障	
			公共服务提升度	≥98%	
			单位工作组织保障度	保障	
			就医和就需	≥98%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参保缴纳医疗费用支出减负程度	有效缓解	
			参保缴纳者所处方支持度	较高投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促进社会和谐关系的影响	成效显著	
			对提高医疗保障长度关系的作用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8%	
			单位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永济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城乡居民医保中财困人口参保补助资金，补充医疗保险资金参入不足医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期实）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财政预算金额合计：	1,429,000	年度资金额合计：	1,42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9,000
	其他资源	0	其他资源	0

仅供内部审核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关于印发〈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细则〉的通知》（晋医保发〔2021〕83号）文件规定，“鼓励将脱贫攻坚期两类（原“两个”）自付两档内的其他医疗保障制度统筹纳入医疗救助基金，自2022年起，按2021年度每年中标后人口定额参保资金和医疗救助年补充医疗保险预算标准，将各级财政投入的定额资助每年中标后人口参保补助资金，补充医疗保险资金纳入“对困难群众参保资助补助清单，将脱贫攻坚期内脱贫享受每年中标后人口参保，补充医疗保险资金纳入医疗救助基金”，2021年各级财政脱贫攻坚每年中标后人口参保资金预算为829070元，补充医疗保险资金预算为 489800元，联审提供入2026年医疗救助预算142.9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细则〉的通知》（晋医保发〔2021〕83号）文件规定，“鼓励将脱贫攻坚期两类（原“两个”）自付两档内的其他医疗保障制度统筹纳入医疗救助基金，自2022年起，按2021年度每年中标后人口定额参保资金和医疗救助年补充医疗保险预算标准，将各级财政投入的定额资助每年中标后人口参保补助资金，补充医疗保险资金纳入“对困难群众参保资助补助清单，将脱贫攻坚期内脱贫享受每年中标后人口参保，补充医疗保险资金纳入医疗救助基金”，2021年各级财政脱贫攻坚每年中标后人口参保资金预算为829070元，补充医疗保险资金预算为 489800元，联审提供入2026年医疗救助预算142.9万元。				
项目绩效总体情况	围绕资助参保率总体目标，对接脱贫攻坚的各项相连的 3 年过渡期内，通过优化调整医疗保障待遇政策，提高参保质量和参保率，提供全方位医疗救助保障基础支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及基本医疗保险三项制度协同发挥作用，充分发挥制度综合保障效果，完成绩效评价指标。为有效发挥制度综合保障效果，不断优化组办服务管理，积极开展为基础服务，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实现“一站式”结算，提升参保保障水平的目标和绩效。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医疗救助资金由财政专户统一管理，工作开展中，由业务部门对拟定的供货招标编标审核，并计算出救助金额，统一报财局经编评为期 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向财政申请提付资金；及时完成拨付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持续实施基层医疗救助政策及补助及到保价率，充大限度内提助困难群众，一定精度上缓解群众的看病就医压力			持续实施基层医疗救助政策及补助及到保价率，充大限度内提助困难群众，一定精度上缓解群众的看病就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常住人口救助参保救助覆盖率	95%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常住人口救助参保救助覆盖率	95%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数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救治次数人数救助范围		医疗救助对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救治次数人数救助范围
			重点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付费用比例降低目标	70%		重点救助对象	重点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付费用比例降低目标
		质量指标	当年实际救治重点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质量指标	当年实际救治重点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特困人员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医疗救助参与	指标值执行			特困人员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当年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指标为95%的指	指标值执行			当年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医保就医费用年度，年收入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负	指标值执行			医保就医费用年度，年收入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负 指标值执行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及时发放	20个工作日内完成认定取复和新补助金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及时发放 20个工作日内完成认定取复和新补助金发放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
		成本指标	2026年基础财政投入资金	142.9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基础财政投入资金 142.9万元
	效果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合规程度	有效缓解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合规程 有效缓解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按规定执行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按规定执行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	较高标准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 较高标准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资金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促进巩固		可持续影响	对资金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促进巩固
			政策实施年	95%			政策实施年 95%
			对资金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促进巩固			对资金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促进巩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永济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期内）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总预算资金合计：	80,000	年度资金合计：	80,000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0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两手将困人员（含民儿和非两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救助人口、特困救助人口、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因病严重困难人口）、残疾证明持有者、重点救助对象等，将个人救助对象（符合条件的脱离手识别为两无对象，有关部门认定的为困人（二级及以上），残疾人员指导对个两岁以上老年人和未成年人），脱贫人口的医疗救助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5】146号			
项目绩效总体情况	一定精度上缓解困难人员（含民儿和非两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救助人口、特困对象、乡村振兴部门监测对象（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因病严重困难人口）、残疾证明持有者、重点人救助对象（符合条件的脱离手识别为两无对象，有关部门认定的为困人（二级及以上），残疾人员指导对个两岁以上老年人和未成年人），脱贫人口的医疗费用支持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医疗救助资金由财政专户统一管理，工作开展中，由业务部门对拟定的供货招标编标审核，并计算出救助金额，统一报财局经编评为期 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向财政申请提付资金；及时完成拨付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持续实施基层医疗救助政策及补助及到保价率，充大限度内提助困难群众，一定精度上缓解群众的看病就医压力		持续实施基层医疗救助政策及补助及到保价率，充大限度内提助困难群众，一定精度上缓解群众的看病就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数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救治次数人数救助范围	数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	重点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常住人口救助参保救助覆盖率	95%			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常住人口救助参保救助覆盖率 95%
			重点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70%			医疗救助对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救治次数人数救助范围
		质量指标	基层资金管理办	指标（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组织基层资金管理考评办工作的通知 ）（基层发质量指标		基层资金管理办	指标（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组织基层资金管理考评办工作的通知 ）（基层发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及时发放	20个工作日内完成认定取复和新补助金发放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			补助金及时发放 20个工作日内完成认定取复和新补助金发放
		成本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医疗救助参与	指标值执行	成本指标	当年实际救治重点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当年实际救治重点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指	指标值执行		特困人员救助对象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当年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指标为95%的指	指标值执行		当年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自负年度开支 指标值执行
			医保就医费用年度，年收入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负	指标值执行		医保就医费用年度，年收入救助对象就医发生医药个人负 指标值执行
	效果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合规程度	有效缓解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合规程 有效缓解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按规定执行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 较高标准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	较高标准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按规定执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资金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促进巩固	可持续影响	对资金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促进巩固
			政策实施年	95%		政策实施年 95%	
			对资金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促进巩固		对资金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促进巩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仅供内部审核

永济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城乡基本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期内）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应财政拨款总额：	10,592	年度财政拨款总额：	10,592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0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9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城乡基本医疗补助			
立项依据	永人社发〔2026〕64号，“从2026年1月1日起，城乡基本医疗补助调整为586元/月”			
项目绩效实现性	给城乡人员提供基本医保			
体现项目实施的制度、规范	按照标准每月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标准每月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给城乡人员提供基本医保				给城乡人员提供基本医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参保人数	人	数量指标	保险参保人数	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基层补助发放时效	100%	时效指标	基层补助发放时效	100%
		成本指标	基层补助成本	1088元/年	成本指标	基层补助成本	1088元/年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基层业务保障效益	保障	社会效益	基层业务保障效益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人员满意度	90%

永济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县级非参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期内）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应财政拨款总额：	80,000	年度财政拨款总额：	80,000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0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职业（精神病共干组）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的工作提纲 》的通知》（运财社〔2024〕15号）文件“各县（市、区）应收出县级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救治地产，由县（市、区）医保局管理，收出成费专项，用于专项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对参加为参加基本医保的医疗费用，原则按照医保报销下后应自行负担部分给予救助，形成整个县各财政给予其救助原，从医保部门救助救治地产中划支，切实解决2026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经济负担问题，”。			
立项依据	《职业（精神病共干组）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的工作提纲 》的通知》（运财社〔2024〕15号）			
项目绩效实现性	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水平，确保患者不因经济困难而影响治疗，有效预防和减轻重精神疾病给家庭造成的负担，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体现项目实施的制度、规范	依照《职业（精神病共干组）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的工作提纲 》的通知》（运财社〔2024〕15号）文件精神，设立县级非参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专项，设立县级专项，进行专项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全年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水平，确保患者不因经济困难而影响治疗，有效预防和减轻重精神疾病给家庭造成的负担，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水平，确保患者不因经济困难而影响治疗，有效预防和减轻重精神疾病给家庭造成的负担，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由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补2000人	数量指标	由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补2000人
			基层市或设区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县贯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50%		基层市或设区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县贯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50%
			基层市或设区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二级及以下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85%		基层市或设区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二级及以下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85%
			基层市或设置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县贯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80%		基层市或设置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县贯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80%
			基层市或设置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二级及以下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70%		基层市或设置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二级及以下立公医疗机构住院实际报销比例	7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自付部分	控制在规定内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自付部分	控制在规定内
		时效指标	救助组织及时开	100%	时效指标	救助组织及时开	100%
		成本指标	2026年县级非参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金额	8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县级非参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金额	8万元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县级非参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就诊率提高程度	100%	社会效益	县级非参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就诊率提高程度	1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患者社会救助关系的影响	促进和谐	可持续影响	对患者社会救助关系的影响	促进和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补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补95%

永济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期内）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总预算资金合计：	310,000	年度资金合计：	3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提升我市医疗保障能力和服务能力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5]171号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升我市医疗保障能力和服务能力			
绩效总目标的制度、指南	资金下达后，按照文件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用于提升我市医疗保障能力和服务能力 。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组织实施，资金全下达后，按照文件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用于提升医疗保障能力和服务能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我市医疗保障能力和服务能力				提升我市医疗保障能力和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药费负责审查价格费用数据信息准确率	信息审核≥100%	数量指标	医药费负责审查价格费用数据信息准确率	信息审核≥100%
			基本医保参保人数维持稳定	≥100%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质量指标	基本医保机构监管能力	有所提高	质量指标	医保药师比例	医保药师比例达到全市100%
			基本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按标准执行药品耗材集采药品	按标准执行药品耗材集采药品到位
			基本医保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基本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基本医保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用表单和流程及管理规范情况		基本医保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用表单和流程及管理规范情况
			医保药师比例达到全市100%	按照标准达到100%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按标准执行药品耗材集采	按照上级规定要求执行到位		基本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基层医保经办能力	有所提高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基层医保经办能力	有所提高
			基本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基本医保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用表单和流程及管理规范情况		基层医保经办能力	有所提高
		时效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基本医保质量监测各项指标达标率	≥80%以上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基本医保质量监测各项指标达标率	≥80%以上		基本医保参保率	≥100%
		成本指标	为提升我市基本医疗保障能力提供工作经费	31万元	成本指标	为提升我市基本医疗保障能力提供工作经费	31万元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基本医保报销及时率	≥90%	社会效益	基本医保报销及时率	≥9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基本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基本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永济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期内）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总预算资金合计：	100,000	年度资金合计：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贵平特困人员（省民人和事类无人统养人员）、城镇散贫人口，保障对象。乡村振兴部门监测对象（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保障标准原则上，困保散贫重病患者，保收入散贫对象（符合条件的独老孕妇领残两证家庭，老失劳能力的残疾人（二级及以上），保收入家庭中六十周岁以上老年人和未成年人）。脱贫人口的医疗救助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5】160号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一方面精准全面落实部门人员（省民人和事类无人统养人员）、城镇散贫人口、保障对象、乡村振兴部门监测对象（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保障标准原则上，困保散贫重病患者，保收入散贫对象（符合条件的独老孕妇领残两证家庭，老失劳能力的残疾人（二级及以上），保收入家庭中六十周岁以上老年人和未成年人）。脱贫人口的医疗费用支援			
绩效总目标的制度、指南	医疗救助资金由财政专户统一管理，工作开展中，由业务部门对拟定的资质报标编评审核，并作出救助金额，统一报财政局社编评为期 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财政申请提付资金；及时发放给农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医疗救助政策宣传普及到群众中，更大限度内提助困难群众，一定精度上缓解群众的看病就医压力				根据实际医疗救助政策宣传普及到群众中，更大限度内提助困难群众，一定精度上缓解群众的看病就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达标率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救助实现应助尽助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	≥95%
			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牧区人口救助参与救助率	≥95%		医疗救助对象	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牧区应纳入救助范围
			基本救助对象救助范围符合当年政策规定范围	≥95%		基本救助对象	≥95%
		质量指标	基层医保经办能力	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手续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47号）要求执行	质量指标	基层医保经办能力	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手续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47号）要求执行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及时发放	30个工作日内将救助资料录入救助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及时发放	30个工作日内将救助资料录入救助发放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两项考点达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两项考点达
		成本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救助发放	按标准执行	成本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救助发放	按标准执行
			低保边缘家庭成员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	按标准执行		低保边缘家庭成员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	按标准执行
			低保对象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按70%比例	按标准执行		低保对象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按70%比例	按标准执行
			医保救助对象中，非收入救助对象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	按标准执行		非收入救助对象救助发放符合个人负担医疗费用救助发放	按标准执行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减轻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减轻程度	显著减轻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按规定执行		医疗救助对象	按规定执行
			困难群众获得救助及时程度	及时有效		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减轻程度	显著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基本医疗保障制度长效作用	有效长远	可持续影响	对基本医疗保障制度长效作用	有效长远
			救灾实施率	≥95%		救灾实施率	≥95%
			对基本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有效长远		对基本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有效长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日，永济市医疗保障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日，永济市医疗保障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06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日，永济市医疗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永济市医疗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事项

（二）其他

我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事项

仅供内部审核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情况说明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2026年度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事项，特此说明。

永济市医疗保障局

2026年1月29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